育仁大明星

藉由個人才藝表演，增進自我了解，肯定自我價值，進而發揮潛能實現自我。

實施辦法：

1. 凡個人才藝如：樂器獨奏、合奏、舞蹈、唱歌、相聲、戲劇、創意表演秀、皆可報名參加(時間3-4分鐘)
2. 個人才藝優先錄取，團體組隊不限同班同學。
3. 本活動採自由報名，表演優秀者將於校內活動中表演。

活動對象：本校全體學生

報名日期：上學期(日期另行公告)

表演地點：司令台、禮堂(樂器表演)

表演時間：下課時間(另行公告)

獎勵辦法：鼓勵每位表演者，學校給予參賽表演證書及美育2分獎卡。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